附件3：

玛纳斯县2025年初级中学、小学、幼儿园教师资格认定申请注意事项

一、日程安排

**（一）网上报名时间**

第一批次：2025年4月1日10:00—4月11日17:00。

第二批次：2025年6月13日10:00—6月20日17:00。

第三批次：2025年10月10日10:00—10月17日17:00。

**（二）教师资格认定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1.第一批次：2025年4月1日10:00—4月11日17:00。**

（1）**网上报名**：4月1日—4月11日登陆中国教师资格网（https://www.jszg.edu.cn）进行教师资格认定网上申报，按系统要求如实、准确、完整填报信息。

（2）**个人体检**：4月14日—4月16日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指定体检医院：玛纳斯县人民医院）

（3）**现场确认**：4月17日—4月18日符合2025年教师资格认定条件的申请人员提交教师资格认定申报材料，进行教师资格认定现场确认（现场确认地点：玛纳斯县教育工作服务中心（教育局三楼）；

（4）**证书发放**：4月27日—4月28日发放教师资格证书。（领取地点：玛纳斯县教育工作服务中心）

**2.第二批次：2025年6月13日10:00—6月20日17:00。**

（1）**网上报名**：6月13日—6月20日登陆中国教师资格网（https://www.jszg.edu.cn）进行教师资格认定网上申报，按系统要求如实、准确、完整填报信息。

（2）**个人体检**：6月23日—6月25日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指定体检医院：玛纳斯县人民医院）

（3）**现场确认**：6月26日—6月27日符合2025年教师资格认定条件的申请人员提交教师资格认定申报材料，进行教师资格认定现场确认（现场确认地点：玛纳斯县教育工作服务中心（教育局三楼）；

（4）**证书发放**：7月7日—7月8日发放教师资格证书。（领取地点：玛纳斯县教育工作服务中心）

**3.第三批次：2025年10月10日10:00—10月17日17:00。**

（1）**网上报名**：10月10日—10月17日登陆中国教师资格网（https://www.jszg.edu.cn）进行教师资格认定网上申报，按系统要求如实、准确、完整填报信息。

（2）**个人体检**：10月20日—10月22日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指定体检医院：玛纳斯县人民医院）

（3）**现场确认**：10月23日—10月24日符合2025年教师资格认定条件的申请人员提交教师资格认定申报材料，进行教师资格认定现场确认（现场确认地点：玛纳斯县教育工作服务中心（教育局三楼）；

（4）**证书发放**：11月3日—11月4日发放教师资格证书。（领取地点：玛纳斯县教育工作服务中心）

**注明：以上时间为计划安排时间，为不影响申请人的行程安排，期间如遇临时节、假日安排，申请人可电话咨询认定机构（0994-6651736），进一步预约办事时间。**

二、教师资格认定申请程序须知

1.申请人员应该认真学习2025年教师资格认定政策，了解教师资格认定程序，确保自己符合认定条件。

2.申请认定高级中学、中等职业学校、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的申请人员选择“昌吉州教育局”确认点。申请认定初级中学、小学、幼儿园教师资格的，请按户口所在地或居住地选择玛纳斯县教育局。

3.符合2025年申请教师资格认定条件的人员，须进行教师资格认定网上申报，参加教师资格认定体检和现场审核确认。

4.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员必须严格按照所申请的教师资格认定机构规定的时间完成各个环节的内容，逾期不予受理。不具备申请教师资格认定条件的人员、不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完整的教师资格认定申请材料的人员，不得参加本次教师资格认定。

三、关于网上报名及注册要求

**（一）网上申报**

1.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员可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https://www.jszg.edu.cn）进行网上注册。通过“网上办事”栏目下“教师资格认定”服务入口，点击“在线办理”，完成实名核验，完善各项信息。

2.在网报时间内进行网上报名，仔细阅读并按要求签署《个人承诺书》，上传近期免冠正面1寸彩色白底证件照的电子照片。

3.申请人在申报教师资格种类及任教学科时，须确保正确无误，一经申报，不得随意更改（“外语”仅限于：报名系统内没有的小语种学科。如报英语学科，须选择“英语”，而不得选择“外语”）。

4.申请人的学历信息、普通高等院校全日制应届毕业生学籍信息、《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可在线核验，核验通过的，现场确认时无需出示相关原件（或打印件）。如验证不通过，则按以下步骤操作，且在现场确认时出具原件：

（1）“普通话证书信息”验证不通过，请选择“录入证书”类型，补全相关信息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书。

（2）“学历学籍信息”验证不通过，请选择“无法核验的学历”类型，补全相关信息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书。

（3）如果申请人持有的学历为港澳台地区学历或者国外留学学历，无法进行学历核验，请选择核验类型为港澳台地区学历或国外留学学历，并上传《港澳台学历学位认证书》或《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建议持港澳台学历或国外学历的申请人提前在“中国留学网”进行学历认证。

5.网上报名由阅读网上申报协议、填写身份信息、选择认定机构、填写认定信息、确认申报信息、阅读注意事项、提交认定申请、查看申报提醒等步骤组成，报名完成后，在“申报提醒”界面会以红色字体提示“报名成功”，同时生成报名号，请申请人牢记报名号。昌吉学院应届毕业生选择“昌吉学院”确认点，其他申请人员选择“昌吉州教育局教师工作科”确认点。申请认定初级中学、小学、幼儿园教师资格的，请按户籍所在地、居住地或就读院校所在地县市教育行政部门发布的认定公告填报认定所在地、认定机构与确认点等相关信息。不得跨县市选择现场确认机构。

四、关于体检

1.体检地点：申请认定初级中学、小学、幼儿园教师资格的申请人员在玛纳斯县人民医院体检。

2.体检结束后，体检表需由体检医院填写最终体检结论并盖章。

3.申请人员请自行前往体检，体检费用自理。

五、关于申报材料

1.身份证（在有效期内）原件及复印件1份，若实名验证通过，无需提供原件。

2.户口簿（或玛纳斯县有效期内居住证、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

（1）向户籍所在地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提出申请的，提供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1份；

（2）向居住证签发地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提出申请的，提供有效居住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

（3）向就读学校所在地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提出申请的玛纳斯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应届毕业生、在读研究生以及在读专升本学生，提供注册信息完整的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学籍信息经在线核验通过的，现场确认时无需提供复印件）；

（4）驻玛纳斯县部队现役军人和现役武警应提供由所属部队相关部门出具的申请人隶属该驻玛纳斯县部队的人事关系证明；

（5）港澳台居民须提供有效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五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原件。

3.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经在线核验通过的，现场确认时无需提供原件）。不能通过系统比对或取得国外及港澳台学历者，现场确认时须提交以下材料：

（1）学历信息不能通过系统比对的申请人（中等师范学校、中等职业学校学历除外），须同时提供通过“学信网”(https://www.chsi.com.cn/)查验打印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1份；

（2）取得港澳台学历的申请人，须同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港澳台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国外学历须同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的原件及复印件1份；

4.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经在线核验通过的，现场确认时无需提供原件）。

5.教育教学能力证明。

（1）新疆普通高等学校2021届及以前师范类专业毕业生，需提交人事档案中由学籍管理部门出具的毕业生成绩登记表（含在学期间的教育学、心理学合格成绩、教育教学实习鉴定表复印件各1份），并加盖档案管理机构（部门）印章，密封档案袋报送。

（2）新疆普通高等学校2022届及2023届师范类毕业生，按照《关于做好自治区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和认定过渡工作的通知》要求，提交学校组织的测试成绩合格单；

（3）参加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者，取得有效期内《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认定报名系统核验通过，无需提供原件；

（4）属于国家免试认定改革范围的教育类研究生和师范生的《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认定报名系统核验通过，无需提供原件；

6.《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幼儿园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附件1）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其他学段）》（附件2）原件，并加盖体检医院公章（当次有效），体检表上的结论应明确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7.近期免冠正面1寸彩色白底证件照2张(与网报上传照片同底版，背面标注姓名)。；

8.无犯罪记录证明。申请人的无犯罪记录信息由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核查，无需个人提供。

港澳台居民须由申请人自行前往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或台湾地区的有关部门开具无犯罪记录证明。香港、澳门申请人需由教育行政部门协助提供函件的，通过认定机构与自治区教育厅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联系出具。

以上任何环节如有弄虚作假、骗取教师资格行为的，一经查实，自发现之日起5年内不得重新申请认定教师资格。

六、关于证书发放

经认定具备教师资格的人员，应按照教师资格认定机构的通知要求，凭身份证原件按时领取教师资格证书。教师资格证书发放过程中发现有误的，各级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按照管理权限依程序及时更正。